

早、中堂～講道概要

約翰福音第 43 講

約翰福音十三 1-11

(和合本修訂版)

日期：2019 年 3 月 16-17 日

講題：愛，始終如一

講員：李炎強牧師

經文：約翰福音十三 1-11

引言：問世間情為何物？

愛一個不愛你的人，是怎樣的愛？這樣的愛，有價值嗎？

主耶穌在這個臨別的晚上的種種行動，留在使徒約翰心中的是怎樣的一回事？

整個十三章的焦點是誰？

愛的三部曲：

1) 心志篇：

a) 把握機會，愛到底。(v. 1)

- 耶穌知道自己的將來，關心的卻是門徒。
- 約翰眼前的主耶穌向他們展示了愛的真義。

2) 行動篇：

a) 被拒絕，仍然愛(v. 2-3)

- 耶穌自己選擇以怎樣的方式來回到父那裡。耶穌的「知道」，表示了是祂主導著整件事，這是掌管萬有的主，甘心的選擇。

b) 放下尊嚴，愛到底(v. 4-5)

- 為了愛，耶穌藉行動顛覆了「至尊僕卑」的身分傳統，只為挽回門徒。

3) 情義篇：

a) 捨不得(v. 6-9)

- 主耶穌讓門徒緊記，最重要的是與祂「有份」，不要失落了這份約。
- 所有人都接受了主耶穌來洗自己的腳嗎？猶大也接受嗎？

b) 懂憤自醒，愛的提醒(v. 10-11)

- 「然而不都是乾淨的」甚麼人最不愛聽？

結束：主耶穌給我們這愛的「示範」，我們要怎樣回應？

第1節 逾越節以前，耶穌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。他一向愛世間屬自己的人，就愛他們到底。

第2節 晚餐的時候，魔鬼已把出賣耶穌的意思放在加略人西門的兒子猶大心裏。

第3節 耶穌知道父已把萬有交在他手裏，且知道自己是從神出來的，又要回到神那裏去，

第4節 就離席站起來，脫了衣服，拿一條手巾束腰，

第5節 隨後把水倒在盆裏，開始洗門徒的腳，並用束腰的手巾擦乾。

第6節 到了西門·彼得跟前，彼得對他說：「主啊，你洗我的腳嗎？」

第7節 耶穌回答他說：「我所做的，你現在不知道，但以後會明白。」

第8節 彼得對他說：「你絕對不可以洗我的腳！」耶穌回答他：「我若不洗你，你就與我無份了。」

第9節 西門·彼得對他說：「主啊，不僅是我的腳，連手和頭也要洗！」

第10節 耶穌對他說：「凡洗過澡的人不需要再洗，只要把腳一洗，全身就乾淨了。你們是乾淨的，然而不都是乾淨的。」

第11節 耶穌已知道要出賣他的是誰，因此說「你們不都是乾淨的」。